

ICS 27. 140

P 59

SL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

SL 77—2013

替代 SL 77—94

小型水电站水文计算规范

**Hydrological calculation code for small
hydropower stations**

2013-12-23 发布

2014-03-23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

关于批准发布水利行业标准的公告
(小型水电站水文计算规范)

2013 年第 86 号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批准《小型水电站水文计算规范》
(SL 77—2013)为水利行业标准，现予以公布。

序号	标准名称	标准编号	替代标准号	发布日期	实施日期
1	小型水电站水文计算规范	SL 77—2013	SL 77—94	2013. 12. 23	2014. 3. 23

水利部

2013 年 12 月 23 日

前 言

根据水利部水利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，按照《水利技术标准编写规定》(SL 1—2002)的要求，对《小型水力发电站水文计算规范》(SL 77—94)进行修订。

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包括：总则；设计径流；流量历时曲线；枯水分析；设计洪水；水位流量关系；泥沙、蒸发、冰情及其他；水文测报系统；成果合理性检查等，共9章和1个附录。

本标准对原规范主要做了如下修订：

——名称改为《小型水电站水文计算规范》；

——增加“水文测报系统”一章；

——适用范围修改为：本标准适用于装机容量5万kW及以下的小型水电站各设计阶段及运行期的水文计算，规划阶段可参照使用；

——径流统计参数采用矩法初估，用适线法调整确定，替代原规范中的“三点法”；

——用于频率分析计算的连续资料系列由20年改为30年。插补延长资料系列相关参数的同步实测系列年限由5年左右改为8年以上；

——相关分析应考虑变量之间的相关系数及选配回归方程，替代原规范的徒手定线；

——流量历时曲线只要资料条件许可，应尽可能采用长系列的径流过程计算并绘制图形；

——增加了径流还原计算、枯水频率计算及水位流量关系外延等计算方法的规定。

本标准为全文推荐。

本标准所替代标准的历次版本为：

SL 77—94